



民主绘就“同心圆” 法治擦亮“金招牌”

包头市土默特右旗萨拉齐镇大东村绘就基层治理新图景

共商共议画好“同心圆”

伊勇祥向记者介绍,大东村把“商量”二字,视为村里最要紧的规矩。村中居民住得较为分散,开一次全员大会并不容易。为此,大东村的解决办法是:把议事的“桌子”摆进每一个网格。全村划分为4个村民小组,每个小组推选出村民代表,大事小情先让代表们议透,再让群众知情。

伊勇祥说,该村的“三务公开”工作坚持线上线下双轨并行:线下,每季度将党务、村务、财务在公示栏张榜公开;线上,村民网格微信群同步推送消息,确保每一位村民及时掌握村中动态。而“四议两公开”则把权力的边界划得明明白白——党支部提议、村“两委”商议、党员大会审议、村民代表大会决议,决议结果与实施结果全程公开。

去年村里“两委”换届选举,就是这套机制的一次“实战”。村里严格依照“两推两选”程序,先由党员和村民代表民主推荐,再走资格审查、大会选举等法定环节,

整个换届选举过程实现了零矛盾、零信访。“候选人怎么来的、票怎么投的,我们都一清二楚。”一位村民代表说。

要说大东村把“四议两公开”落到了实处,最有说服力的就是老村委会拆迁这件事。那座住了几十年的老房子,牵扯着村集体的每一分钱,全村老少谁都惦记着这事儿。村干部没搞“先斩后奏”,把拆迁拆哪块、补多少钱、钱从哪来?这些大家最关心的事,一条一条全摆出来公示,挨家挨户听意见改方案,最后等村民代表大会一致通过了,才动的工。2024年,崭新的办公楼如期交付,全程没有发生一起矛盾纠纷。



协商议事

普法调解巧解“千千结”

近年来,“法律明白人”已成为农村普法与基层依法治理的“生力军”。大东村培养了5名法律明白人,由村“两委”成员、德高望重的老党员和潜心钻研法律知识的村民组成,并搭配3名人民调解员、6名网格员,一张“普法+调解”的网络便铺到了村民家门口。

“普法是让人知法守法、少走弯路,调解则是把已经结下的‘疙瘩’一点点解开。”伊勇祥告诉记者,这些年上报至村委会的矛盾,涉及土地、婚姻家庭、邻里矛盾、粮补低保等诸多方面,但以土地纠纷居多。今年夏天,法律明白人,就成功调解了一起土地承包经营权引发的纠纷。

村民袁女士离婚后,发现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上没有自己的名字,原来是当年土地确权时,前夫杨先生独自办理了手续。眼看自己的权益没了着落,袁女士找到了村委会要说法。村委会随即联系萨拉齐镇司法所,把双方请到一起,一场“法理+情理”的调解就此展开。

“这一亩六分地是婚内共同分得的承包地,凭啥确权证上只有你一个人的名字?”袁女士找到前夫杨先生讨要说法,对方却以当年独自办理确权、“没想太多”为由,拒绝承认袁女士的土地权益。

接到调解申请后,村里的“法律明白人”第一时间介入,并明确告知袁女士:婚姻存续期间取得的土地承包经营权,不会因离婚丧失,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。同时,从情理角度劝解双方,好聚好散不必争得面红耳赤,协商解决才是最优方案。

经过多轮沟通调解,双方最终达成共识:2027年土地统一重新确权时,将按政策把袁女士的名字添加到承包经营权证上,明确其对应份额的权益。司法所工

作人员现场出具人民调解书,双方签字确认各执一份,这起涉农土地承包的矛盾纠纷得以圆满化解。

像这样既从法律条文中找定分止争的依据,又从乡土情理中找矛盾化解出路的调解案例,在大东村早已不是个例。2025年4月,村内两户村民因承包地地界问题争执不下。随后,调解员第一时间调取存档的历史土地台账,带着工具到田间地头实地丈量,把地界的一厘一毫都精准核实清楚,原本剑拔弩张的邻里矛盾当场就得到了彻底化解。调解一案、教育一片,大东村“法律明白人”秉持法理情相结合的方法,将矛盾化解在萌芽、消弭在源头。



调解矛盾纠纷

三治融合奏响“和谐曲”

摊开大东村这几年的基层治理明细账,你会发现“自治、法治、德治”从来不是挂在墙上的三个口号。村民全程议事的自治机制兜住了群众的话语权,明法释理的法治底线守住了公平公正,邻里守望的德治氛围软化了矛盾的棱角,三股力量紧紧拧成一股绳,把村里的大小事都办进了乡亲们的心坎里。

自治为基。村里把村规民约立在墙上、落到日常,依托村民代表大会商议大小事务;组建了一支由村“两委”、老党员和德高望重的老村民代表构成的议事队伍,让许多历史遗留的矛盾,不等村委会介入,村民内部就“协商”化解了。自己的事自己议、自己的家自己当,是大东村自治最朴素的注脚。

法治为本。从土地承包到婚姻家庭,从邻里纠纷到劳动权益,凡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

法律法规,都写进了大东村普法宣传的“清单”。今年以来,大东村依托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、村民代表会议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,覆盖村民500余人次。干部带头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,全村逐渐形成了“办事依法”的好风气。

德治为根。大东村把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作为日常道德教化的课堂,用身边先进典型和榜样,潜移默化地滋养民风,让文明乡风成为乡村治理的“软支撑”。

“民主法治示范村,不是挂一块牌子就万事大吉了。老百姓的眼睛是雪亮的,我们做的每一件事,他们都看在眼里。村民的劲儿往一处使,村子发展的路就宽了。”伊勇祥说。

二十多年风雨兼程,大东村从最初摸着石头过河,到如今制度健全、运行规范,靠的从来不是

一时之功,而是日复一日对规矩的敬畏、对民意的尊重。村民从“旁观者”变成“当家人”,从“要我参与”转向“我要参与”——这份主人翁意识的觉醒,才是民主法治建设最深沉的力量。

土默特右旗萨拉齐镇副镇长武峰说:“大东村作为全旗最早获评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的村子,离不开法治与德治的保驾护航,更离不开村民的团结一心。这个‘国字号’招牌之所以20多年不褪色,根本在于制度在执行中生了根,民主在参与中结了果。”

如今的大东村,村容整洁、邻里和睦、干群同心,一幅安居乐业的乡村图景正徐徐铺展。下一步,大东村将继续走好民主法治这条路,守护好集体和群众的家底,把这块“国字号”招牌越擦越亮,让基层治理的“大东经验”在新时代焕发出更加蓬勃的生命力。

(赵璇)

“咱这地方,大事小情都摆到桌面上来商量,村里的事,村民说了算。”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大东村党支部书记伊勇祥坚定的说道。大东村位于包头市土默特右旗萨拉齐镇,是典型的城中村。2004年,大东村成功获评第一批“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”称号。20多年过去了,这块“国字号”招牌在岁月的打磨中愈发锃亮,数10年的民主法治实践探索,让大东村蹚出了一条契合自身特点的善治之路。